

2025年度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化解期政策兑现资金(第一批)			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1-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7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3,7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7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7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托现有光机电产业的基础优势,坚持科技创新为导向,做强做大光机电产业集群,把开发区作为晋城开放型经济发展的主战场,为晋城市经济转型提供了强大动力。根据管委会《关于规范招商引资行为合规化解方案》要求及管委会与企业签订的《谅解备忘录》中的约定,将符合条件企业发放投资奖励、支付电力入户和二次消防工程费用。2025年第一批化解期政策兑现资金,给予山西山西华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奖励资金362万;支付山西晋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二次消防工程(施工方福建圣泽欣建设有限公司)费用166万元;给予山西晋彩半导体器件有限公司投资奖励资金404万元;给予山西宏利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奖励资金443万元,合计1375万元。			
立项依据		依据《关于规范招商引资行为合规化解方案》、管委会与四家企业签订的《谅解备忘录》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打造世界光谷,加快形成产业集群,促进光机电企业发展,加大对光机电、装备制造产业发展的扶持力度,激励企业投资行为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实行项目经理终身陪跑制,服务企业,跟踪企业发展,提高优惠政策兑现的效率效果;严格按照财务规章制度执行资金支付,保证支付合法合规;严格按照优惠政策兑现审批流程兑现政策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谅解备忘录》条款及优惠政策兑现的审批流程进度,预计2025年2月底前完成扶持资金的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管委会与企业签订的《谅解备忘录》条款要求,按照优惠政策兑现的审批发放要求,给予企业投资奖励,以激励企业的投资行为,减轻企业负担,帮助快速发展。			根据管委会与企业签订的《谅解备忘录》条款要求,按照优惠政策兑现的审批发放要求,给予企业投资奖励,以激励企业的投资行为,减轻企业负担,帮助快速发展壮大,助力光机电产业集群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政策兑现企业数量	4家	4家
			兑现本年度扶持资金完成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企业奖励条件符合率	100%	100%
			二消工程费用经过第三方评审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完成扶持资金的发放	2025年2月底前	2025年2月底前
			投资奖励占固投比例	≤20%	≤20%
			工程费用不超财政评审率	100%	100%
			企业自2025年起年产值	≥10000元/平方米	≥10000元/平方米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就业岗位	增加	增加
			企业正常生产经营,运行良好	良好	良好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晋城光机电产业集群发展	促进	促进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0%	≥90%

2025年度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公建公司环境卫生管护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7-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部	实施单位	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部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9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9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9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94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公用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负责开发区范围内的环卫保洁工作(保洁道路共22条,胡同1条,天桥3座,公园2座,广场1座,面积共107.8万平方米),保洁范围及面积为:金匠街面积为203700㎡、金鼎路面积为158300㎡、金石路面积为71000㎡、络桦北路面积为26578.2㎡、络桦南路面积为24480㎡、茶元路面积为82000㎡、顺安街面积为75153㎡、新兴街面积为71439.6㎡、新兴街西段面积为31170㎡、良渊路面积为81840㎡、西里街面积为52980㎡、田石街面积为20808㎡、鑫晖街一期面积为19650㎡、鑫晖街二期面积为18810㎡、龙度华府北侧支路面积为12481㎡、武庄路面积为33125㎡、孟匠路面积为9520㎡、文化南路面积为11267.54㎡、文化北路面积为14800㎡、翠微街(文化路—颐翠路)面积为7280㎡、颐翠路延伸段(新市东街—弘泽街)面积为5280㎡、东吕路(吕匠路—红星东街)面积为17600㎡、兰花路派出所胡同面积为1500㎡、3座人行天桥面积为2670.14㎡、2座公园人才公园面积为16920㎡、街心公园面积为2400㎡、1座喷泉广场面积为4700㎡的环卫保洁工作,工作内容包包括:采取每日一普扫全天保洁模式对道路进行环卫保洁(早7点前完成普扫,全天进行保洁),垃圾日产日清、每日洒水抑尘、清洗道路、冬季除雪。申请894万元费用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劳动保障福利及工具,环卫机械燃油、用电、维修、保险、保养等费用,。			
立项依据	《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2025年度公共设施管护任务清单》《晋城市城乡环境卫生管理暂行办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打造环卫一体化“调度中心、标准化处理中心、资源化利用中心”为全市树立标杆,为开发区企业解决产生生活垃圾,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参照公司综合办制定的《公用公司环卫管理制度》、定期进行考核,形成考核机制,严格按照“六无七净”标准进行考核。			
项目实施计划	每天进行道路清扫和垃圾清运,确保垃圾箱不满溢,道路干净整洁,除冬季外每日进行洒水抑尘工作;每周对所有路段进行一次道路清洗。针对道路落泥情况,及时进行清理。冬季除雪根据实际情况及时清理。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开发区范围内22条道路的环卫保洁工作,保洁面积107.8万平方米,包含清扫人行天桥3座、公园2座、广场1座、胡同1条。通过一天一次的保洁频次,生活垃圾定点清运率达到95%以上,考核达标率100%,提高城市化水平,有效改善人居环境,群众满意度95%。			完成开发区范围内22条道路的环卫保洁工作,保洁面积107.8万平方米,包含清扫人行天桥3座、公园2座、广场1座、胡同1条。通过一天一次的保洁频次,生活垃圾定点清运率达到95%以上,考核达标率100%,提高城市化水平,有效改善人居环境,群众满意度9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洁面积	数量指标	保洁面积
			清扫道路		清扫道路
			清扫胡同		清扫胡同
			清扫天桥		清扫天桥
			清扫公园		清扫公园
			清扫广场		清扫广场
			生活垃圾定点清运率		生活垃圾定点清运率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考核达标率		考核达标率
			保洁时间		保洁时间
			环卫经费		环卫经费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市化水平		提高城市化水平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改善人居环境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2025年度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公建公司市政道路维护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7-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部	实施单位	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部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977,100	年度资金总额:	14,977,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977,1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977,1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公用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负责开发区内20条道路的291312.28平方米人行道(吕匠路16731㎡、红星街22368㎡、颐翠路7357㎡、翠微街6610㎡、经一路5000㎡、孟匠路4760㎡、武庄路8485㎡、兰花路9648㎡、文化路7824㎡、东吕路8800㎡、金鼎路22162㎡、金匠街30547.5㎡、络桦路15309㎡、金石路10650㎡、泰元路14350㎡、新兴街30782.88㎡、顺安街22545.9㎡、良渊路24552㎡、田石街6936㎡、西里街15894㎡)、760000.32平方米车行道(吕匠路28899㎡、红星街44736㎡、颐翠路10510㎡、翠微街6610㎡、经一路5000㎡、孟匠路4760㎡、武庄路24640㎡、兰花路19296㎡、文化路18256㎡、东吕路8800㎡、金鼎路98511㎡、金匠街124249.5㎡、络桦路35721㎡、金石路49700㎡、泰元路67650㎡、新兴街51826.72㎡、顺安街52607.1㎡、良渊路57288㎡、田石街13872㎡、西里街37068㎡)、116.471千米管网(吕匠路4.64km、红星街6.66km、颐翠路1.158km、翠微街1.502km、经一路1.62km、孟匠路0.96km、武庄路3.942km、兰花路2.832km、文化路3.573km、东吕路2.82km、金鼎路15.83km、金匠街16.296km、络桦路5.759km、金石路5.325km、泰元路6.15km、新兴街10.548km、顺安街8.565km、良渊路10.452km、田石街2.601km、西里街5.298km)、250.194千米侧平石、3030平方米桥梁涵洞、67.252千米电缆(吕匠路2.802km、红星街3.668km、颐翠路2.102km、翠微街1.322km、经一路1km、孟匠路0.476km、武庄路2.464km、兰花路1.608km、文化路2.608km、东吕路1.76km、金鼎路6.332km、金匠街8.148km、络桦路3.402km、金石路3.55km、泰元路4.1km、新兴街6.178km、顺安街5.01km、良渊路5.456km、田石街1.734km、西里街3.532km)、路灯2205基、2条监控线路、2810平方米天桥、1座LED显示屏等的维护及各类检查井维护等,根据上年执行数,申请1497.71万元。			
立项依据	《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2025年度公共设施管护任务清单》			
项目设立必要性	该项目是促进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所必须,开展此项目有助于提升城市品质、保障市民出行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开发区公用公司预算管理制度,项目管理部分以及施工单位制定的制度措施			
项目实施计划	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工作方案以及招标方案进行实施,雨污水及综合管道4-5月完成第一次清理,11月-12月完成第二次清理,3—10月完成人行道维护、市政道路路面维护,1—12月完成路灯维护确保亮灯率达到98%以上。			

年度目标		实施期目标					
总体目标	要达到路面无沉降、龟裂少、平整度好。人行道平整整洁,侧平石完整,盲道平整无障碍,雨水及综合管道畅通,井室干净,路灯亮灯率达到98%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控线路	2条	数量指标	监控线路	2条
			天桥	2810平方米		天桥	2810平方米
			LED显示屏	1座		LED显示屏	1座
			管网长度	116.471千米		管网长度	116.471千米
			人行道	291312.28平方米		人行道	291312.28平方米
			电缆	67.252千米		电缆	67.252千米
			桥梁涵洞	3030平方米		桥梁涵洞	3030平方米
			侧平石	250.194千米		侧平石	250.194千米
			车行道	760000.32平方米		车行道	760000.32平方米
			维护道路数	20条		维护道路数	20条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路灯亮灯率	≥98%	质量指标	路灯亮灯率	≥98%
			基础设施完好率	95%		基础设施完好率	9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道路维修时间	一月一次	时效指标	道路维修时间	一月一次
			雨污水及综合管道清理时间	4至5月1次、11至12月1次		雨污水及综合管道清理时间	4至5月1次、11至12月1次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维护经费	≤1497.71万元	成本指标	维护经费	≤1497.7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开发区营商环境	优化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开发区营商环境	优化
			改善交通环境	改善		改善交通环境	改善
			市容景观效果优良率	提高		市容景观效果优良率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5%

2025年度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土地补偿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951-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开发区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开发区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250,000	年度资金总额：28,2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2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28,2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为根据晋城经开区2025年土地储备计划、供应计划以及省市重点项目、产业用地需求等，预计征收储备土地时，按照《土地管理法》、《山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全省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的通知》》以及《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规范中心城市规划区土地征收储备供应管理的实施意见》等有关补偿政策支付被征地集体组织的土地补偿费用。2025年预计储备土地250亩，土地补偿测算标准11.3万元/亩，补偿费用共需约2825万元。根据项目需求进度逐步实施。		
立项依据	《土地管理法》、《山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全省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土地管理法》办法第四十八条规定，征收土地应当依法及时足额支付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以及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等的补助费用，并安排被征地农民的社会保障费用，维护被征地农户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土地管理法》要求和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规范中心城市规划区土地征收储备供应管理的实施意见》(晋市政发[2021]3号)，在征地申请前需履行征地申请前的程序，征地批准后，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予以公告并组织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积极落实补偿，签订补偿协议，确保项目用地顺利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土地补偿费的支付,维护被征地农户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及时完成土地补偿费的支付,确保被征地农民依法享有征地补偿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补偿面积	250 亩	数量指标	土地补偿面积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补偿标准达标率	100%		补偿标准达标率
		时效指标	土地补偿发放完成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土地补偿发放完成时间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被征地集体和个人的合法权益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被征地集体和个人的合法权益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征地农民满意度

2025年度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2021年标准地土地平整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51-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开发区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开发区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2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2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2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2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1年度标准地土地平整项目位于金匠工业园,金匠西街南北两侧,茶元路西项目用地规模1032亩,预算金额为20762.0092万元。项目分四个施工标段,主要建设内容为土石方平整、绿相固表、边坡支护和雨水管涵建设,项目资金由土地专项债券资金和开发区财政统筹安排(土地平整项目款项包括:施工图编制费、管理费、监理费、施工标段进度费、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费、雨水管涵增项工程初步设计及施工图编制费、预算及清单编制费、竣工图编制费)。项目于2021年9月开始施工,2022年12月底完成竣工验收。目前,本项目施工已全部完成,并将金匠西街北侧(一二四标段)交付使用,尚未决算评审,合同金额19628.724337万元,已支付12829.829319万元,2021年标准地项目还需支付6798.895018万元。2025年预计开展项目财政决算评审,支付1425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印发山西省推进“标准地”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推进“标准地”改革,是贯彻落实省委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战略部署、扎实推进一揽子政策稳经济增长、优化企业供地的重要举措,对提高土地供应效率、减轻企业负担具有重要作用。也是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增添转型发展动能的有力抓手。标准地改革通过简化、优化、标准化工业项目供地程序,进一步提高节约集约利用水平,实现市场有效,政府有为,企业有力的有机统一,促进工业项目尽快落地,大力推动高质量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印发山西省推进“标准地”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按相关要求规定开展项目。		
项目实施计划		年底前完成完成支付,开展财政决算评审,确保工作顺利进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标准地土地平整项目,提高土地供应效率,减轻企业负担,促进工业项目尽快落地,进一步提高节约集约利用水平,大力推动高质量发展。			及时开展财政决算评审,确保工作顺利进行。提高土地供应效率,减轻企业负担,促进工业项目尽快落地,进一步提高节约集约利用水平,大力推动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土地平整面积	土地平整面积	1032亩	数量指标	土地平整面积	1032亩
				土石方工程含绿植固表面积	1032.82亩		土石方工程含绿植固表面积	1032.82亩
				排水沟、护坡及绿化工程面积	3148米		排水沟、护坡及绿化工程面积	3148米
				金匠工业园(土石方回填、开挖绿植固表)总挖方量	1131400.6立方米		金匠工业园(土石方回填、开挖绿植固表)总挖方量	1131400.6立方米
	质量指标	土地平整验收合格率	土地平整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土地平整验收合格率	100%	
			工程建设标准达标率	100%		工程建设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金匠工业园土地平整项目工作完成时间	金匠工业园土地平整项目工作完成时间	2022年	时效指标	金匠工业园土地平整项目财政决算评审时间	2025年12月	
			项目进度款支付及时性	及时		项目进度款支付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节约集约利用水平	提高节约集约利用水平	确保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节约集约利用水平	确保
				促进工业项目尽快落地	促进		促进工业项目尽快落地	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单位和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单位和群众满意度	≥95%		